



2017年

江苏沿海沿江发展

JIANGSU YANHAI YANJIANG FAZHAN

研究报告集

YANJIU BAOGAOJI

主编 成长春 周威平



苏州大学出版社

2017年江苏沿海沿江发展

研究报告集

主 编 成长春 周威平

副主编 陈长江 冯 俊

苏州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17 年江苏沿海沿江发展研究报告集 / 成长春, 周威平主编. —苏州 : 苏州大学出版社, 2018. 12
ISBN 978-7-5672-2694-4

I. ①2… II. ①成… ②周… III. ①区域经济发展 - 研究报告 - 南通市 - 文集 ②社会发展 - 研究报告 - 南通市 - 文集 IV. ①F127.533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93888 号

2017 年江苏沿海沿江发展研究报告集

成长春 周威平 主编

责任编辑 王 媛

苏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苏州市十梓街 1 号 邮编: 215006)

镇江文苑制版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装

(地址: 镇江市黄山南路 18 号润州花园 6-1 号 邮编: 212000)

开本 700 mm × 1 000 mm 1/16 印张 15 字数 215 千

2018 年 12 月第 1 版 201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672-2694-4 定价: 60.00 元

苏州大学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 本社负责调换

苏州大学出版社营销部 电话: 0512-67481020

苏州大学出版社网址 <http://www.sudapress.com>

苏州大学出版社邮箱 sdcbs@suda.edu.cn



目录

第一编 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研究 / 1

- 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引领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 / 3
以体制创新推动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 / 9
以产业绿色转型推动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 / 14
探索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径 / 18
扛起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的历史责任 / 24
协调性均衡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 / 29
准确把握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中自身发展与协同发展的关系 / 38
以绿色金融为杠杆撬动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 / 40

第二编 区域一体化与城市群发展研究 / 43

- 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 45
构建一体化区域创新生态系统，增强长三角城市群全球竞争力 / 49
高质量发展阶段长三角实现更高水平一体化的重点行动 / 52
协同推进扬子江城市群落建设的建议 / 55
关于推进扬子江城市群整体对接上海自贸区的对策建议 / 60
做好区域合作大文章，实现江苏高质量发展 / 64
打造长三角“双创”升级版，让创新迸发新的增长点 / 66

第三编 江苏沿海沿江区域发展研究 / 69

- “一带一路”交会点建设与江苏沿海经济带发展研究报告 / 71
以陆海统筹推进江苏海洋经济发展 / 84
共建东方桥头堡 打好陆桥经济牌 / 90

目
录

协同推进江苏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修复 / 97
江苏破解“化工围江”问题的对策建议 / 100
建设综合立体交通体系，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 108
推动江苏协同发展产业体系建设 / 112
加快培育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积极拓展江苏高质量发展新空间 / 116
聚焦创新引领，推动江苏率先实现优化发展 / 120

第四编 南通经济发展研究 / 125

八个“新作为”助力南通高质量发展 / 127
以全面转型升级决胜高质量发展
——南通与宁波、佛山经济发展的比较及启示 / 133
南通市构建城市创新生态体系的关键问题研究 / 142
深圳创新发展对南通建设具有区域影响力创新之都的启示 / 148
启东承接上海创新创业资源外溢的现状与探索 / 157
关于加快推进南通建设花园城市的若干建议 / 168
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引领，实现南通沿江生态高质量发展 / 177
南通沿海前沿区域建设特色小镇路径研究 / 185
南通沿海前沿区域产业转型升级与企业创新研究报告 / 196
在船舶海工领域培育南通地标性产业集群的对策建议 / 208
南通市海上风电资源与风电产业协调发展对策研究 / 214
南通市跨江合作共建产业园区绩效评价研究 / 223

后记 / 233

第一编

长江经济带高质量

发展研究



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引领 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

核心要点 长江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生态修复和环境保护成为现阶段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瓶颈。唯有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才能切实推动长江经济带以及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

长江经济带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将生态保护放在压倒一切的位置，打造绿色世界级产业集群，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绿色城市群，将为全球大江大河流域环境治理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中国方案。

必须把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作为新时代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的行动指南，形成“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的广泛共识，全面推动长江经济带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

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是我国一项重大区域发展战略。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必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当前，我们必须深刻领会这一发展道路的重要意义和实践要求，努力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

一、长江经济带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意义重大

立足新时代的历史方位。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深刻把握自然规律、经济规律和社会规律，顺应时代发展趋势，提出长江经济带发展必

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这一战略谋划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必由之路。长江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是中华民族的重要发源地，也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重要支撑。长江作为中华民族的大动脉，从世界屋脊到巴山蜀水直到江南水乡，以其丰富的自然资源和人文风貌滋养着中华文明的发展壮大。长江流域生态地位突出，拥有全国 1/3 水资源和 3/5 水能资源储备总量，森林覆盖率达 41.3%，河湖湿地面积约占全国的 20%，拥有丰富的水生物资源，哺育着沿江 4 亿人民。长江经济带面积约占全国的 21%，已经形成了以水为纽带，连接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的独特经济社会大系统，其生态关系着全国经济社会供给。长江流域生态环境是长江流域甚至全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要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必须充分保护好长江流域的生态环境，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根本要求。改革开放 40 年来，长江流域经济社会综合实力快速提升，长江经济带人口和经济总量均超过全国的 40%，沿江产业带已成为全球规模最大的内河产业带。长江流域拥有上海国际大都市和中西部广阔腹地，下游地区产业转型升级加速，中上游承接产业梯度转移的潜力日益释放，市场需求和发展回旋空间呈现双旺态势，发展潜力巨大。长江经济带作为贯穿我国“西部大开发”“中部崛起”“东部新跨越”的重要经济带，其在区域发展总体格局中举足轻重，是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战略支撑。然而，长江流域 40 年来的高速增长也带来了巨大的资源环境压力，生态修复和环境保护成为现阶段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瓶颈。因此，唯有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才能切实推动长江经济带以及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

破解世界发展难题的中国方案。长期以来，探索环境保护与经济协调的可持续发展道路成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一项重要课题，大河治理和流域经济发展也是各大国的普遍性难题。长江流域是我国对外开放的重要前沿，集沿海、沿江、沿边、内陆开放于一体，是连接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纽带，是我国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的重



要区域。把长江经济带建设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的先行示范带，实现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的统一，必将在世界范围内产生很强的示范效应。长江经济带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将生态保护放在压倒一切的位置，打造绿色世界级产业集群，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绿色城市群，将为全球大江大河流域环境治理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中国方案。

二、长江经济带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取得良好开局

自长江经济带发展被确立为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以来，中央有关部门和长江流域11省市制定规划政策体系、建立体制机制、推动政策落实，形成推动长江经济带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良好开局。

制定引领长江经济带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发展规划和政策体系。党中央、国务院及相关部门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以规划引领长江经济带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一是在总体上体现绿色发展。2016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确立长江经济带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理念，把生态环境保护摆上优先地位，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二是在生态环境保护上制定具体的规划路线图。2017年7月环境保护部等三部委印发《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从水资源利用、水生态保护、水环境修复、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环境污染治理、流域风险防控等方面明确了保护长江生态环境的具体行动部署。三是在绿色发展的落实上制定政策支撑点。2017年6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五部委出台《关于加强长江经济带工业绿色发展的指导意见》等引导性政策，为长江经济带推进绿色制造、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实现绿色增长构建起有力的政策支持体系。

建立促进长江经济带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体制机制。为贯彻落实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沿江省市不断推进体制机制创新。一是有效协调政府与市场关系。既充分发挥市场对绿色产业发展选择的决定性作用，加快建立环境资源交易市场；又充分发挥政府引导作用，积极构建生态环境

保护财政投入保障长效机制和生态环境监管机制。二是有序搭建区域协商合作机制。由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沿江 11 省市参加的长江经济带“1+3”省际协商合作机制全面建立，长江下游 4 省市、中游 3 省和上游 4 省市分别建立省际协商合作机制，为区域生态环境联防联控提供了重要保障。三是大力发挥改革试点地区体制机制示范作用。积极推动武汉城市圈和长株潭城市群构建有利于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的体制机制，推动鄱阳湖生态经济区和洞庭湖生态经济区建设，充分发挥其在生态环境和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方面的示范作用。

推动长江经济带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形成新动能。长江沿线省市按照中央统一部署，坚持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引领，谋求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新突破。一方面做好“减法”，加快淘汰落后产能，走绿色低碳循环发展道路。在开展生态环保专项行动中，重拳出击解决长江生态环境存在的突出问题，先后组织开展了 6 项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指导推动长江经济带率先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另一方面做好“加法”，加强改革创新和培育发展新动能。推进 2 个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落户长江经济带，推动 8 个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加快建设，区域产业转型升级加快，绿色发展产业体系初具雏形，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有序开展，城市群、特色小镇绿色发展稳步推进。

长江经济带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取得良好开局，但推动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还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主要是：沿江重化工业高密度布局，环境污染隐患依然存在，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理念深入贯彻不够；长江流域各地区资源、生态利益协调机制亟待完善，大区域合作平台仍待搭建；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突出，传统的粗放型发展方式仍占主导地位，绿色发展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新产业仍然不足。

三、努力谱写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需要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从生态优先中延伸区域绿色发展



的生命线，从绿色发展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必须把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作为新时代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的行动指南，形成“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的广泛共识，全面推动长江经济带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大力提升系统思维能力，将推动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与推动长江经济带创新发展、协调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相融合，统筹各地改革发展、各项区际政策、各领域建设、各种资源要素，整体提升长江经济带发展质量。切实转变领导干部政绩观，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将生态发展、环境保护等指标和实绩作为干部考核的重要内容，倒逼领导干部切实肩负起生态保护之责，绝不以牺牲生态环境为代价换取长江经济带一时的经济发展。

大力促进长江生态环境协同保护。要根据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明确长江沿线各地区环境容量，推动建立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和长江生态补偿机制，强化环境污染联防联控和流域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全面推进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修复和水资源保护“三水共治”，大力促进生态环境协同保护，加快建成上中下游相协调、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绿色生态廊道。在打好水污染防治攻坚战中，要有效构建源头控污、系统截污、全面治污三位一体的水污染治理体系，以实施重点治污工程为主抓手，以点带面、稳扎稳打、全面推进。在打赢水生态修复保卫战中，要妥善处理长江中游水库与中下游水系生态之间的关系，加强重点湖泊生态安全体系建设和水系整治，强化水生生物多样性保护。在打胜水资源保护持久战中，要重点保护饮用水水源地，统一管理和调度流域水资源，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优化水资源配置。

全面推动区域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把长江经济带建设成黄金经济带，必须全面推动形成以综合交通运输网络为支撑、以产业绿色发展为核心、以沿江城市群为载体的区域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新格局。要加快建设绿色交通生态走廊，加强区域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集成化完善综合交通网

络，集约化推动绿色交通发展，全面建设集公铁水联运、绿化美化、低碳环保为一体的绿色交通生态走廊。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传统产业绿色化改造为重点，以绿色科技创新为支撑，实施绿色发展行动计划，引导产业合理布局和有序转移，着力优化沿江产业结构，联合打造世界级产业集群，推动形成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区域绿色产业体系。构建一体化城市群生态体系，按照推动三大城市群错位发展的战略要求，把生态文明理念全面融入长江经济带城市群建设，着力打造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生态体系，着力展现长江中游“两型”社会建设生态示范，着力构建长江上游生态屏障。

加快推进绿色发展体制机制创新。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必须深化包括转变政府职能在内的体制改革，推进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体制机制创新。要创新区域合作治理模式，将原有的政府单一治理主体转变为政府、企业、社会组织、居民合作治理主体，完善一体化发展决策机制和咨询机制，建立区域内项目联合审批制度。进一步完善联合管理机制，加快建立起政府间的联合管理机制，通过联合执法、行政授权、行政委托或派驻等形式，实现沿江行政执法的无缝对接，避免违法行为利用地域管辖权的变化而逃避法律责任。协同区域性立法权限和立法资源，充分尊重地方差异性和地方特色，授予地方政府广泛的自主权，注重区域性立法资源的统一优化整合，每项立法以多种方式广泛听取区域治理主体的意见和建议，使绿色发展更符合长江经济带发展实际和人民美好生活需要。

（作者：成长春，南通大学原党委书记，南通大学江苏长江经济带研究院院长，智库首席专家，教授，博导；江苏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南通大学基地主任）



以体制创新推动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指引下，长江沿线 11 省市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优化产业结构、强化环保治理、统筹协调联动，一张生态文明建设的“壮美画卷”正在泼墨描绘。（新华社发）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指出：“以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为导向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这是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的总要求和根本遵循。长江经济带是大跨度的经济带，推动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必须通过体制创新，促进上中下游协同融合、东中西部互动合作，汇聚多方力量共同将长江经济带打造成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先行示范带。

一、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面临的现实不足

长江经济带作为典型的流域经济形态，在多年发展后取得了显著成效，但存在的问题也较为明显，一体化大格局仍有待形成。

1. 全流域经济绿色发展须防范同质化倾向

长江经济带涉及沿江几百个大中小城市，20世纪 90 年代开始，流域内各省市都逐步提出了各自的沿江发展战略，虽然在一些区域范围内建立了经济合作区和城市圈，但是一些省市对更大范围一体化发展的积极性不高，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产业的同质化和发展的碎片化。

2. 维护流域安全呼唤管理模式创新

长江经济带目前已经集航运、水利、采矿、发电等多项工业功能于一身，负载过重。近年来，沿江各地加速建设工业园区和重化工企业，长江航线上运输的物品中不乏危险化学品，给流域安全带来隐患。这些问题与沿江地区的公共安全、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密切相关，必须改变多年形成的对长江的割裂型管理模式。

3. 多重诉求拉大区域间利益差别

在长三角、长江中游、成渝三大跨区域城市群以及黔中、滇中两大区域性城市群中，长三角城市群由于人才集聚，高校及科研院所分布较为广泛，已处于以高新技术产业为主导的技术知识集约化阶段，面临着优先发展服务经济的任务。相比之下，其他城市群第二产业、第三产业比重差距仍然较大，特别是长江上游地区整体上还处在工业化加速发展阶段，重点仍然是推进工业化、城市化，区域之间的异质化很大程度上影响了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目标的确定。

4. 全流域绿色发展须有效统筹协调

长江经济带涉及水、路、港、岸、产、城和生物、湿地、环境等多个方面，是一个完整系统，需要统筹谋划。实际建设中，铁路新线和大型机场、港口等重大基础设施的统一规划与建设问题尚未得到有效解决，长江黄金水道跨区联运与经济发展要求存在落差，水安全、防洪、治污、港岸、交通、景观等融为一体的区域生态合作机制尚未形成。由于缺少统筹协调，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的格局尚未形成，长江经济带的绿色发展难以有效推进。

二、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的对策建议

2017年年底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推进长江经济带发展要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引领。长江经济带需要结合自身制度条件和环境条件，不断深化包括转变政府职能在内的体制改革，创新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的体制。



1. 深化改革，创新区域合作治理模式

一是构建区域合作治理主体体系。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建议重构区域合作治理主体体系，将原有的政府单一治理主体转变为政府、企业、社会、居民合作治理主体。政府负责绿色发展的公共政策制定与总体规划、总体协调；企业承担绿色发展所必需的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的生产与供给，承担相关产业投资与项目建设任务；民间组织承担部分力所能及的绿色发展所涉公共事务，助力协调相关区际利益冲突和均衡问题；公民参与监督评估工作，并分享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的公共产品与公共服务产生的成果。

二是以流域整体利益包容吸纳利益碎片。建议协调各方利益主体，设立由国内外知名学者、企业家组成的“长江咨询委员会”，负责提供长江区域发展规划方案，优化区域利益碎片与整体利益关系，以整体利益包容利益碎片。

三是放大区域合作正“溢出效应”。首先，建立区域内项目联合审批制度。编制联合审批标准并运用网络治理平台，突破碎片式审批体制困境。其次，建议在长江经济带建立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实现环境质量、重点污染源、生态状况监测全覆盖，量化城市和地区间污染物传输量，明确各地大气污染物排放份额。最后，创设有效连接经济与生态的技术系统，在不发达地区的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中发挥强化功能、替代功能和开发功能。

2. 协同联动，构建沿江绿色生态廊道

一是规划联动。建议由中央牵头制定完善长江流域综合规划，在已有规划的基础上，加快编制长江岸线开发利用和保护总体规划、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专项规划，形成相互衔接、有机统一的规划体系，从制度安排层面确立优化开发、重点开发、限制开发和禁止开发四类主体功能区，统筹考虑长江经济带的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国土利用和城镇化格局，更好发挥规划引领作用。

二是产业联动。充分发挥长江上中下游地区各自自然地理、资源环境等优势，形成互为补充的产业链，各地要对产业发展形成共识，避免重复建设或恶性竞争，共同抵制高风险、高污染产业，避免个别地区为了眼前利益而侵害长江经济带的整体利益。建议通过定期的政府间、行业间联席会议来协商解决上中下游地区产业布局优化问题。

三是管理联动。建议对一些由沿江各地政府分散管理的事项，加快建立起各地政府间的联合管理机制，通过联合执法、行政授权、行政委托或派驻等形式，实现沿江行政执法的无缝对接，及时固定证据并移交相关部门处理，避免违法主体利用地域管辖权的变化而逃避法律责任。支持和规范“湖长制”“河长制”，引导公众及社会组织依法开展环保活动。

12

3. 因地制宜，选择“群—带”结合新路径

城市群是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的空间依托。建议通过城市群的局部绿色转型带动长江经济带的整体绿色发展，形成“群—带”结合的绿色发展新路径。

首先，将长三角、长江中游、成渝、黔中、滇中五大城市群，打造成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生态型城市群。在各大城市群之间，推动形成集公铁水联运、绿化美化、低碳环保为一体的绿色交通生态走廊，将五大城市群和沿江城市串联成分工协作、美丽相连的绿色发展带。

其次，将绿色城镇化理念全面融入城市群建设，尊重自然格局，依托现有山水脉络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形态，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和城市建设运营模式，大力推进工业园区污染集中治理和循环化改造，鼓励企业采用清洁生产技术，推进生态共保、环境共治。

最后，加快推进以重点林业生态工程为骨架，以城镇、村庄绿化为依托，以公路、铁路、河渠、堤坝等沿线绿化为网络的区域绿色通道建设，改善沿线生态环境；加快构建安全便捷、畅通高效、绿色智能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通过绿色通道、绿色交通建设，营造城市群之间的美丽风景线，促进城乡面貌整体提升。